

证券代码：603458

证券简称：勘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8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机构信息

名称：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08 年 12 月 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

首席合伙人：杨雄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合伙人 66 人，注册会计师 30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40 人。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43,506.21 万元（含合并数，经审计，下同），审计业务收入为 29,244.86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22,572.37 万元。审计 2024 年上市公司年报客户家数 125 家，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批发和零售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家数为 3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5.35 万元；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3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德皓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行政监管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期间有 3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 22 次（其中 21 次不在本所执业期间）、自律监管措施 6 次（均不在本所执业期间）。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晓明，2002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所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数 8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洪琳，2012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3 年 12 月开始在北京德皓国际所执业，2022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4 家。

拟定质量控制复核人员：熊绍保，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 年 11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5 年 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6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熊绍保	2022/11/11	警示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在执行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报审计项目时，执业行为不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五十二条、第五十

				委员会江西监管局	三条的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给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签字会计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	--	--	--	----------	--

3. 独立性

北京德皓国际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5 年度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0 万元（含税）、信息系统内部控制评估费 10 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35 万元（含税），审计费用合计人民币 135 万元（含税），2025 年度审计费用较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公司审计委员会从独立性、专业性及审计工作完成情况等方面对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具备应有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且在执业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执业操守和义务素质。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董事会意见

公司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监事会意见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根据北京德皓国际的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所体现出来的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表现，监事会同意续聘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贵州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4 日